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决定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2 月 14 日 14:45。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2 月 14 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2 月 14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14 日 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2 月 8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青浦区高泾路 599 号 D 座三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分别就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 1-3 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议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2 年 2 月 10 日 9:00-12:00，14:00-17:30

异地股东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上述时间内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地点：上海市青浦区高泾路 599 号 D 座三楼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梦婷、田雪

联系电话：021-64950939

传真：021-64851208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高泾路 599 号 D 座三楼

5、其他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

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3、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8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0627，投票简称：“华测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2 月 14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2年2月14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单位（本人）系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 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_____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受托人在会议现场作出投票选择的权限为：

1、受托人独立投票：□本人（本单位）授权受托人按自己意见投票。

2、委托人指示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委托股东名称（姓名）：　　证件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姓名：　　证件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否则，受托人有权自行对该事项进行投票。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委托须经本人签字。

4、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附件 3：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企业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编		电子邮箱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年　　月　　日

注：

1、法人股东需加盖公司公章。

2、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或加盖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3、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